

2019.02.11

星期一

中国信用

China Credit

安融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协办
北京中企信办信息管理中心

一份破解执行难的答卷

截至2018年年底,全国法院通过最高人民法院“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为6038万余案件提供查询冻结服务;网络拍卖累计拍卖标的物56.6万件;累计限制2293万人次购买机票、动车、高铁票。

10版

以农村信用管理
创新乡村治理

山东荣成将信用融入村庄各项建设、农民文明水平和道德素质提升等方面,以信用为核心的农村治理体系初步形成。

11版



合力围剿农村假冒伪劣食品

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全国各地纷纷采取措施,严厉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全面规范农村食品市场秩序

□ 本报记者 刘梦雨

“娃哈哈”还是“娃恰恰”？“康师傅”还是“康帅博”？“奥利奥饼干”还是“粤利粤饼干”？……在一些乡村小超市、小商店、小摊点的货架上,不少与知名品牌包装标识、文字图案等极其相似的假冒伪劣产品堂而皇之地售卖,这些商品包括食品、日用品、鞋帽服装等。农村消费者接受信息渠道相对较少,掌握食品安全知识有限,部分不良经销商受利益驱使,这样的“山寨”“三无”假冒伪劣产品不断流向农村。

春节前夕,来自北京市农业农村局的消息显示,自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行动以来,北京共计捣毁制假窝点85个,查处案件68件。2018年12月,农业农村部会同商务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华全国供销总社等部门在北京联合召开全国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合力推进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行动,目前这一行动已在全国全面展开。

专项整治“大扫除”农村食品市场

“不能让农村成为假冒伪劣食品的‘集散地’‘承接地’。”农业农村部部长韩长赋介绍,目前,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问题依然存在,突出表现

为个别“黑工厂、黑窝点、黑作坊”违法生产,使用不真实的厂名、“山寨”知名品牌误导消费者,假冒食品、“三无”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等问题时有发生,严重侵害农民群众合法权益。

为此,六部门决定对农村食品市场开展一次全面“大扫除”,集中力量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打掉一批生产经营“黑窝点”,处理并公布一批违法违规典型案例。要集中开展农村食品执法检查行动,坚决收缴销毁假冒伪劣食品;集中开展农村食品商标保护行动,坚决查处各类食品商标侵权假冒案件;集中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线索追查行动,严惩一批违法犯罪分子;集中开展农村食品治理工作宣传行动,让农民识假辨假,曝光一批典型案例。针对农村食品生产经营链条和问题多发区域,要找准薄弱环节和工作着力点,推动打建结合,查漏补缺、建章立制,构建起农村食品监管长效机制。

据介绍,在开展专项整治的同时,有关部门提出还要督促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许可、食品流通主体备案、批发市场购销台账、个体摊点进货查验和农村消费索证索票等制度,抓紧建立农村食品监管名录和违法违规“黑名单”。建立完善全过程监管制度,抓紧健全生产控制、监督检查、追溯管理、案件查处移送等

制度,做到生产有规范、监管有标准、惩处有依据。

记者了解到,通过集中专项整治,在2019年春节前农村假冒食品、“三无”食品等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将再用两三年时间,健全完善农村食品治理机制,建立规范的农村食品流通供应体系,全面改善和提高农村食品质量安全水平。

加大打击与主动识别
双管齐下

1月25日下午,伴随着3辆大型铲车发出的轰鸣声,56类234种5380件假冒、过期、“三无”保健食品、酒水、调味品等食品,在辽宁省鞍山市羊耳峪垃圾场被销毁。辽宁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集中销毁行动由此拉开序幕。

自2018年12月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全国各地纷纷采取措施,严厉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全面规范农村食品市场秩序。

福建省泉州市强化农村市场、城乡接合部等侵权假冒高发多发领域和乡镇游商的监控巡查,严肃查处伪造、冒用、假冒地理标志商标专用权行为,严厉查处销售假冒产品、侵犯知名商品特有名称包装装潢、虚假宣传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加大食品商标侵权源头追溯力度,对商

标侵权食品生产、销售及商标标识印制等环节开展全链条打击。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共查处食品商标侵权案件9起,罚没2.7万元。同时,有关部门强化全程追溯,从源头把控好产品质量,大力部署和推进食品生产经营环节、农产品(水产品)生产环节“一品一码”追溯体系建设,督促指导企业提升注册数和录入率,组织多场次的集中统一培训。目前,全市共有8394家企业注册使用福建省食品生产经营追溯管理系统,泉州市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平台(食用农产品追溯系统)注册用户2.3万,累计上传食品安全追溯信息171万条,共有1787家农产品生产主体纳入福建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平台管理。

加大执法打击力度的同时,强化农村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提升其“慧眼”识别的技能同样重要。浙江省金华市有关部门在东莞农贸市场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大宣传活动,累计向市民发放专项整治通告、假冒食品识别、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规定、畜禽产品安全小知识、肉品质量安全宣传手册、无公害蔬菜生产模式图、食品安全知识等资料2300多份。

“平时我们很难分辨假冒伪劣产品,开展这样的活动给老百姓带来很大的方便和帮助。”和邻居一起到东莞农贸市场买菜的高女士表示,经过假冒伪劣食品等知识科普,她们对食品

安全有了进一步了解。

成效初现还需建立长效机制

2月2日腊月二十八,河北省衡水市居民收到了面向全市农村居民(消费者)的一封公开信,强调“希望广大农村居民(消费者)进一步增强食品安全意识,知假、辨假、不买假,积极举报制假、售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消除假冒伪劣食品的生存空间。”公开信中明确的重点对象、重点品类、重点违法违规情形,也正是农村消费者应该特别留意的假冒伪劣食品违法违规商品和行为。

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两个多月以来,全国各地已取得一系列进展和成果,但长效机制的建立仍是一个艰巨任务。1月9日~13日,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公安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等五部门组成督导组,对广东、江苏两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和违法屠宰行为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督导组组长、农业农村部副部长于康震强调,要进一步压实各级政府属地管理责任,健全完善长效治理机制,强化工作落地和深入,做好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和违法屠宰行为排查整治工作。

农村食品安全整治要标本兼治,谈到如何建立健全农村食品治理长效机制,专家表示,必须强化主体责任,督促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许可、食品流通主体备案、个体摊点进货查验和农村消费索证索票等制度,抓紧建立农村食品监管名录和违法违规“黑名单”。要完善全过程监管制度,健全生产控制、监督检查、追溯管理、案件查处移送等制度。同时依托村“两委”实施网格化管理,推动监管部门下沉力量,探索“职能部门+镇村联动”多元共管,有条件的地方可以设立村级食品安全信息员。

同时,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涉及多个部门。专家建议,各部门要形成监管合力。农业农村部门要发挥好统筹协调;市场监管部门进一步规范农村食品市场秩序,强化农村假冒伪劣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监管、执法;商务部门大力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公安部门严肃查处农村假冒伪劣食品犯罪案件;知识产权部门搞好农村食品商标保护;供销合作社建立完善农村食品供销渠道。

四川农村场镇赶集日
百姓购货忙

2月2日,临近农历春节,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桥湾镇春节前最后一个赶集日,当地百姓纷纷携老扶幼赶集,购置年货。(资料图片)

张浪 摄



诚信杂谈

不再“罚酒三杯” 无良企业当心倾家荡产

□ 钟超

食品、药品等领域的消费安全问题,牵动着社会的敏感神经,也是市场监管的重点。据报道,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局长张茅日前在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上透露,将建立违法严惩制度,对故意违法、造成严重后果的企业,处以巨额罚款,强化刑事责任追究。同时建立巨额赔偿制度,在涉及群众生命健康领域,加大对消费者的直接赔偿力度。

作为市场监管的行政主管,张茅的讲话释放了强化市场监管的鲜明

信号,其中之一就是再建立巨额赔偿制度。事实上,在去年11月召开的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一带一路”生态农业与食品安全论坛上,张茅已经表示要借鉴处理“长春长生疫苗事件”的教训,在一些制度机制上进行改革创新,特别是建立巨额赔偿制度。

从探索到建立,措辞的微妙变化反映了巨额赔偿制度的建立条件已经成熟。长期以来,我国消费者在遇到消费安全问题时往往维权乏力,一方面因为维权成本高,另一方面,即便维权成功,所获得的赔偿全

额也不偿失。因为无论是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所规定的“三倍赔偿”,还是按照《食品安全法》所规定的“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经营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或者损失三倍的赔偿金”,消费者所能得到的赔偿都非常有限。在此情形下,很难激励理性消费者奋起维权。

更糟糕的后果还在于,较低赔偿金额对不法企业起不到惩罚警示作用。从“三倍赔偿”到“十倍赔偿”,如果置于食品药品等单次消费金额较低的领域,很可能也就几百元或几千

元的金额。这种“罚酒三杯”式的赔偿,与其看作是对消费者的补偿,不如理解为涉事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的风险成本。查不到则拍手称快,万一被查到也可痛快认罚。有些企业交完罚款又继续通过非法添加、制假售假、虚假宣传等非法活动牟利。

惩罚性赔偿制度为规范企业经营活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也在不断借鉴国外有益经验,最典型的莫过于“长春长生疫苗事件”。在这起举国震惊的案件中,国务院专门派出事故调查组,最后对涉事公司处以

罚没款共计91亿元,对涉案的高俊芳等18名责任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可以说,如此顶格的处罚,至少对疫苗乃至医药企业起到了以儆效尤的作用。这次处罚给所有企业都敲响了警钟:绝不可触碰食药安全红线,否则必将付出极其沉重的代价。

巨额罚款本身不是目的,而是要倒逼企业在市场化大潮中坚守底线,合法诚信经营。当前,在社会主要矛盾发生转变和消费结构转型升级的宏观形势下,老百姓对消费的安全更加关注,这对市场监管部门也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建立巨额赔偿制度是一种制度创新,我们期待看到它能发挥应有的作用,更好地满足群众对消费安全的合理要求与殷切期盼。

甘肃医药零售行业
启动诚信自律经营行动

本报讯 近日,甘肃省医药零售行业诚信自律倡议行动启动仪式在兰州市举行,众友、惠仁堂、德生堂、至仁同济等15家医药零售企业共同响应,承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严守诚信自律,促进全省医药零售行业取得健康良性发展。

“诚信经营,遵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不做有损行业形象的行为。落实质量责任,保障药品质量。建立透明的价格体系,努力降低顾客用药成本。保证品种齐全,及时满足公众用药需求。如实向顾客介绍药品功能主治,不夸大其词……”在启动仪式上,15家企业签署《甘肃省医药零售行业诚信自律公约》,向全社会郑重,并邀请社会各界给予监督。据悉,本次倡议行动由甘肃省执业药师协会牵头,倡议并呼吁省内医药零售企业加强经营自律,打造公平竞争的行业市场环境,维护药品零售企业合法权益,保障公众用药安全有效,保证医保资金的安全,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行业价值,为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做出更大的努力与贡献。

(陈玮)

《信用中国》编辑部
责任编辑:刘梦雨
新闻热线:(010)56805031
监督电话:(010)56805167
电邮:crd_xyzhg@163.com